

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暂拆（复装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1 业务办理流程



2 业务申请所需资料

业务环节	序号	资料名称	线上		线下	
			类型	是否必备	类型	是否必备
业务受理环节	1	其他业务申请单	电子	是 (自然人客户系统自动生成)	纸质	是 (系统生成、客户确认)
	2	房屋产权所有人有效身份证明	电子	是	纸质	是
	3	房屋产权证明	电子	是	纸质	是
	4	非居民客户主体证明，包括：法人代表有效身份证明、经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(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，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，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，军队、武警出具的办理用电业务的证明等)	电子	以法人或其他组织名义办理必备	纸质	以法人或其他组织名义办理必备
	5	(1) 授权委托书 (2)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	电子	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必备	纸质	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必备

3 其他注意事项

1. 低压供电客户因修缮房屋或其它原因需要暂时停止用电并拆表，可申请办理暂拆，供电企业在客户办理手续后5天内执行暂拆。
2. 暂拆时间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。暂拆期间，供电企业保留该客户原容量的使用权。
3. 暂拆原因消除，客户要求复装接电时，须向供电企业办理复装接电手续。手续完成后，供电企业在5天内复装接电。
4. 超过暂拆规定时间要求复装接电者，按新装手续办理。
5. 拆表过程中遇有纠纷或阻挠的，供电企业将暂缓拆表，待客户协调解决后再予办理。